檔　　號：
保存年限：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蔡福欽
傳真：03-8462776
電話：03-8462860分機233
電子信箱：u9112011@gmail.com

受文者：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0月24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0501987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105年度第二梯次「國民小學教師自然領域學科知能評量」報名相關事宜，請各校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05年10月21日臺教師(二)字第1050147438號函辦理。

二、依據教育部104年5月15日發布之「國民小學教師加註各領域專長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實施要點」，其中「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自然領域專長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規定略以，申請加註自然領域專長教師證書應取得國民小學教師自然領域學科知能評量精熟證明。

三、本評量網路登錄報名自即日起至本(105)年10月24日（星期一）下午3時止，臺中及花蓮試場評量日期為12月4日(星期日），臺北及高雄試場評量日期為12月11日（星期日），相關電子簡章已於9月28日（星期三）公告於教師專業能力測驗中心網站（https://tl-assessment.ntcu.edu.tw/)。

四、考量施測場地限制，優先以現職已取得國民小學教師證書

105/10/25

1050003669

之編制內合格專任教師為對象，其次為現職國民小學代理代課教師、儲備教師，暫不收取報名費用，爰請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報名。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國小部)

副本：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6-10-25 08:23:06